



华鑫招标
HUA XIN BIDDING

政府采购

招标文件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项目编号：NSYLSB17CZ0201

招标编号：HX16910117YLCZ-02

项目名称：2016年-2017年南沙区卫生系统医疗设备采购项目(超声类)
包组四、包组六（第二次重招）

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八月

温馨提示

1. 投标保证金缴纳时间：自招标公告发出之日起，至开标时间为止。（以投标保证金到账时间为准）保证金账户为：

收 款 人：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珠江新城支行

账 号：1209-0563-6310-201

2. 请注意区分投标保证金账户及招标文件购买账户的区别。

3. 已缴纳投标保证金，但决定不参加投标的投标人，请于投标截止时间前3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4. 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所需文件必须全部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文件存在缺漏或投标文件中提交的文件不符合要求均将导致投标无效。

5. 请仔细检查投标文件是否已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原件、密封盖章、签名、签署日期。

6. 请按时到达，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投标文件提交时间截止，采购代理机构不再接收投标人任何与投标相关的资料、文件。

7.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多个包组进行投标的，其投标文件的编制应按各包组分别装订和封装。

8. 大件物品运入时，须从大厦负一层的货梯进入至36楼到达我司开标室；运出时，须取得放行条后，从36楼的标示牌“合用前室”进入货梯至负一层。

9. 请已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gdgpo.gov.cn>)点击“供应商注册栏目”进行供应商账号注册。（已注册过账号的供应商请忽略此点提示）

10. 信用记录请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时间节点查询打印，并加盖公章。

11. 参加开标会的投标人须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并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其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明文件供核实；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的，需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如报名时提供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其授权委托书已按招标文件要求格式填写的，且为同一人参加开标会的，则只需提供身份证明文件供核实。**（除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外，投标人的其他人员不得参加开标会。）**

12. 本招标文件解释权归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所有。

13. 本招标文件版权归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所有，使用本文件须经我司同意，违者必究。

说明：本提示内容非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有不一致之处以招标文件为准。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采购需求	7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20
	第一节 定义.....	20
	第二节 招标文件澄清、修改与答疑.....	22
	第三节 投标说明.....	24
	第四节 投标文件封装与提交.....	28
	第五节 询问、质疑与投诉.....	31
第四章	投标文件的编制	35
	第一节 投标文件编制说明.....	35
	第二节 投标文件编制内容.....	36
第五章	开标、评标	41
	第一节 开标.....	41
	第二节 投标人资格审查.....	43
	第三节 评标.....	45
	第四节 评标标准.....	48
第六章	中标和合同	57
	第一节 中标.....	57
	第二节 合同签订与履行.....	58
附件一	投标文件格式	60
	【格式 1】 封面.....	61
	【格式 2】 导读表.....	62
	【格式 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67
	【格式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68
	【格式 5】 投标资格及文件声明函.....	69
	【格式 6】 投标函.....	70
	【格式 7】 退保证金说明函.....	72
	【格式 8】 招标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73
	【格式 9】 制造商（或代理）授权书（如有）.....	74
	【格式 10】 投标人基本情况说明.....	76
	【格式 11】 同类项目业绩情况一览表.....	77
	【格式 12】 拟任执行管理及技术人员一览表（如有）.....	78
	【格式 13】 配送售后服务方案.....	79
	【格式 14】 采购需求响应表.....	81
	【格式 14-1】 产品配置清单.....	82
	【格式 15】 开标一览表.....	84
	【格式 16】 投标分项报价表.....	85
	【格式 17】 中小企业产品报价表（如有）.....	86
	【格式 18】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87
	【格式 19】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88
附件二	采 购 合 同	89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就 2016 年-2017 年南沙区卫生系统医疗设备采购项目(超声类)包组四、包组六（第二次重招）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投标。

一、采购项目编号： NSYLSB17CZ0201

二、采购项目名称： 2016 年-2017 年南沙区卫生系统医疗设备采购项目(超声类)包组四、包组六（第二次重招）

三、采购预算及资金来源： 人民币 240 万元，财政性资金。

四、采购数量： 详见采购需求

五、项目内容及需求：

1. 招标采购内容

包号	项目名称	数量 (单位)	交货期	类别	最高限价 (人民币/万元)
包四	四维彩超	1 台	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个自然日内	货物	130
包六	四维彩超	1 台	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个自然日内	货物	110

2. 投标人必须对包组内所有内容进行投标，不允许只对包组内的部分内容进行投标。

3. 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采购需求》。

4.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 本项目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同意, 采购本国产品或不属于国家法律法规政策明确规定限制的进口产品(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六、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供应商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国内独立法人;

3. 提供投标人出具的《公平竞争承诺书》原件;

4.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医疗器械注册管理办法》等法规的规定的
相关要求:

(1) 供应商为所投产品的生产企业的, 必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 且生产范围包含该产品; 供应商为所投产品的代理商或授权供应商, 必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 且经营范围包含该产品。

(2) 投标供应商必须提供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和《医疗器械注册登记表》。

5. 在“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提供两个网站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打印页面并加盖公章);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中标后不允许分包。

七、招标文件的获取

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应当在 2018 年 8 月 28 日至 2018 年 9 月 17 日期间 9:00~12:00, 14:00~17:00 (法定节假日除外) 到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广州大道中 307 号富力东山新天地 36 楼) 获取招标文件。

1. 招标文件每包组售价 300 元 (人民币), 售后不退。支付方式可采用现金、银行转账及支付宝转账。

银行账户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广州富力新天地支行

收 款 人: 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账 号: 440-3440-1040-0083-44

2. 获取招标文件时, 须提供以下证明文件:

(1)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的, 需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2) 投标人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近期财务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④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近期缴纳税收和社保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声明函)

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声明函)

(3) 供应商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国内独立法人;

(4) 提供投标人出具的《公平竞争承诺书》原件;

(5)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医疗器械注册管理办法》等法规的相关规定的相关要求;

①供应商为所投产品的生产企业的，必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且生产范围包含该产品；供应商为所投产品的代理商或授权供应商，必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且经营范围包含该产品。

②投标供应商必须提供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和《医疗器械注册登记表》复印件加盖公章。

(6) 在“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提供两个网站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打印页面并加盖公章)；

(7) 提供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www.gdgpo.gov.cn)”登记注册的截图。

八、现场考察及招标答疑会

1. 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考察；
2. 本项目不举行集中答疑会。

九、提交投标文件时间：2018年9月18日 10:00 至2018年9月18日 10:30 (北京时间)

十、投标文件提交地点及开标地点：广州市越秀区广州大道中307号富力东山新天地36楼 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二号会议室。

十一、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18年9月18日10:30(北京时间)，逾期不予接收。

十二、本公告期限(5个工作日)：自2018年8月28日至2018年9月3日止

十三、发布公告

本项目招标公告等相关信息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www.gdgpo.gov.cn）、广州市政府采购网（gzg2b.gzfinance.gov.cn）、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www.huaxinbidding.cn）】上公布,并视为有效送达,不再另行通知。

十四、已购买招标文件,而不参加投标的供应商,请于投标截止前3日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

十五、联系事项

(一) 采购人: 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地址: 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街环市大道中 11 号

(二) 采购代理机构: 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广州大道中 307 号富力东山新天地 36 楼

联系人: 刘家栋

联系电话: 020-87300828

(三) 采购项目联系人: 彭先生

联系电话: 020-8700828

工作时间: 工作日上午 8:30--12:00, 下午 2:00--6:00

传真: 020-87302980

邮编: 510000

E-mail: cs@gdhuaxin.cn

十六、招标文件购买款账户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广州富力新天地支行

收 款 人: 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账 号: 440-3440-1040-0083-44

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2018 年 8 月 27 日

公开招标工作流程图



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1. 投标人必须对包组内所有内容进行投标，不允许只对包组内的部分内容进行投标；
2. 带“▲”为重要指标，负偏离将导致被严重扣分，但不作为否决条款。

包号	项目编号	包组内容	数量	最高限价 (人民币/万元)		使用部门
				单价	总价	
包四	NSYLSB17CZ0201-5	四维彩超	1 台	130	130	南沙区妇幼保健院
包六	NSYLSB17CZ0201-7	四维彩超	1 台	110	110	南沙区中医医院

包四：四维彩超

一、产品参数及配置

(一) 设备名称：四维彩超

(二) 数量：1 台

(三) 预算：130 万元

(四) 设备用途说明：

心脏、腹部、妇产科、泌尿科、浅表组织与小器官、外周血管等。2014 年后推向市场的新机型(以注册证为准)，所配软件为该机型的最新版本。

(五) 主要技术及系统概述

5.1 彩色多普勒超声波诊断仪包括：

▲5.1.1 ≥ 19 英寸高清晰度彩色液晶显示器，扫描方式：逐行扫描，高分辨率；具有三关节臂设计，显示器可上下左右任意旋转操作面板可上下升降、左右旋转

- ▲5.1.2 ≥ 8.4 英寸液晶触摸屏
- 5.1.4 多倍声束并行处理
- 5.1.6 数字化二维灰阶成像单元
- 5.1.7 数字化彩色及能量多普勒单元
- 5.1.8 数字化频谱多普勒显示和分析单元
- 5.1.9 数字化波束形成器
- ▲5.1.10 空间复合成像技术：多级调节，可同屏双幅实时对比，可做曲线别针试验证明 9 线发射
- 5.1.11 智能化斑点噪声抑制技术：可以支持所有探头，多级调节
- ▲5.1.12 弹性成像及定量分析
- ▲5.1.13 线阵探头二维视野角度独立偏转功能
- 5.1.14 脉冲反相谐波成像（可用于所有探头）
- 5.1.15 解剖 M 型，存储的动态图像仍可重新取 M 型图
- ▲5.1.16 组织多普勒，包括组织多普勒速度图，频谱图，心脏定量分析曲线等
- ▲5.1.17 非多普勒灰阶血流成像
- ▲5.1.18 彩色非多普勒血流成像
- ▲5.1.19 颈动脉内中膜厚度自动测量
- 5.1.20 心肌负荷成像
- ▲5.1.21 4D 容积成像功能软件
- 5.1.22 图像一键优化功能
- ▲5.1.23 高保真调幅造影技术
- 5.2 测量和分析：(B 型、M 型、频谱多普勒、彩色模式)
- 5.2.1 一般测量
- 5.2.2 妇产科测量
- 5.2.3 多普勒血流测量与分析
- 5.2.4 实时多普勒自动包络、测量和计算
- 5.2.5 心脏功能测量以及各瓣膜功能的测量、分析及报告
- 5.2.6 外周血管测量与分析
- 5.2.7 泌尿科测量与分析

5.3 图像存储与电影回放重现及病案管理单元

5.3.1 同屏一体化智能剪贴板，可以实时同屏存储和回放动态及静态图像，将存储的图像显示在屏幕上实时图像的下方，随时调阅、删除、导出图像

5.3.2 原始数据处理，可对回放的图像进行 ≥ 30 种参数调节

5.3.3 一体化病案管理单元包括病人资料、报告、图像等的存储、修改、检索和打印等

5.3.4 USB 接口 ≥ 5 个

5.3.5 内置硬盘 $\geq 500\text{GB}$

5.3.6 DVD 驱动器

5.4 输入/输出信号

5.4.1 输入：CD/DVD、USB、VGA

5.4.2 输出：VGA、S-Video、Audio、DVD、USB

5.5 连通性：可配医学数字图像和通信 DICOM3.0 版接口部件

(六) 技术参数及要求

6.1 探头规格

▲6.1.1 探头接口 ≥ 4 个，探头接口上方具有探头激活指示灯设计

6.1.2 频率：宽频、变频探头，可视可调中心频率范围 2-15MHz

6.1.3 标配探头二维灰阶显示中心频率 ≥ 7 种

6.1.4 类型：支持凸阵，线阵，相控阵，微凸阵，4D 容积探头，有源面阵，单晶体探头

6.1.5 穿刺导向：探头可选配穿刺导向装置

▲6.1.6 扫描频率：

四维容积探头：可视可调中心频率 2.0—6.0 MHz

相控阵探头：可视可调中心频率 2.0—5.0 MHz

电子凸阵：可视可调中心频率 2.0—5.5MHz

电子线阵：可视可调中心频率 2.0—8.0MHz

腔内微凸探头：可视可调中心频率 6.0—10.0MHz

6.2 二维灰阶显像主要参数

6.2.1 发射声束聚焦： ≥ 4 段

6.2.2 回放重现：灰阶图像回放 ≥ 5000 幅、回放时间 ≥ 60 秒

6.2.3 预设条件：针对不同的检查脏器，预置最佳化图像的检查条件 ≥ 30 种，减少操作时的调节，及常用所需的外部调节及组合调节

6.2.4 增益调节：B/M/CF/D 可独立调节，TGC 调节 ≥ 10 段

6.2.5 超声系统最大探查深度 $\geq 30\text{cm}$

6.2.6 256 灰阶

6.2.7 系统动态范围 $\geq 250\text{dB}$ ，可视可调动态范围 36-96dB

6.2.8 凸阵探头最大视野，18cm 深度时帧频 ≥ 50 帧；相控阵阵探头 90 度角，18cm 深度时帧频 ≥ 60 帧；

6.3 频谱多普勒

6.3.1 方式：脉冲波多普勒 PWD；高脉冲重复频率 HPRF；连续波多普勒 CWD

6.3.2 多普勒发射频率可视可调

6.3.3 最大测量速度：PWD：血流速度 $\geq 7.0\text{ m/s}$ ；CWD： 血流速度 $\geq 14.0\text{ m/s}$

6.3.4 多普勒取样容积距离体表的深度可在屏幕上实时显示

6.3.5 多普勒取样宽度 1-16cm

6.3.6 频谱多普勒实时自动包络测量技术，可测算参数 ≥ 14 种

6.4 彩色多普勒

6.4.1 显示方式：速度分散显示、能量显示、速度显示、方差显示

6.4.2 彩色自适应增强功能

6.4.3 彩色多普勒方向性能量图

6.4.4 多普勒频率可视可调 2-5 段

6.4.5 凸阵探头最大取样框，18cm 深度时帧频 ≥ 10 帧；相控阵阵探头 90 度角，最大取样框，18cm 深度时帧频 ≥ 12 帧；

（七）其他要求

▲7.1 质量保证期为设备安装验收合格 36 个月，在三年保修期内设备(含探头)运行发生非人为故障，原厂家提供免费服务。

二、配置清单

序号	配置名称	数量
1	超声主机系统平台	1 套
2	≥19 英寸 LED 宽屏显示器	1 台
3	计算与测量分析软件	1 套
4	标配探头	
4.1	凸阵探头	1 个
4.2	线阵探头	1 个
4.3	单晶体探头	1 个
4.4	腔内探头	1 个
4.5	四维容积探头	1 个
5	彩超配套软、硬件	1 套
5.1	彩超工作站	1 套
5.2	后备电源	1 个
6	穿刺架	1 套
7	专业超声图文工作站及软件	1 套
8	彩色喷墨打印机	1 台

包六：四维彩超

一、产品参数及配置

(一) 设备名称：四维彩超

(二) 数量：1 台

(三) 预算：110 万元

(四) 设备用途说明：

心脏、腹部、妇产科、泌尿科、浅表组织与小器官、外周血管等。2014 年后推向市场的新机型(以注册证为准)，所配软件为该机型的最新版本。

(五) 主要技术及系统概述

5.1 彩色多普勒超声波诊断仪包括：

▲5.1.1 ≥ 19 英寸高清晰度彩色液晶显示器，扫描方式：逐行扫描，高分辨率；具有三关节臂设计，显示器可上下左右任意旋转操作面板可上下升降、左右旋转

▲5.1.2 ≥ 8.4 英寸液晶触摸屏

5.1.4 多倍声束并行处理

5.1.6 数字化二维灰阶成像单元

5.1.7 数字化彩色及能量多普勒单元

5.1.8 数字化频谱多普勒显示和分析单元

5.1.9 数字化波束形成器

▲5.1.10 空间复合成像技术：多级调节，可同屏双幅实时对比，可做曲线别针试验证明 9 线发射

5.1.11 智能化斑点噪声抑制技术：可以支持所有探头，多级调节

▲5.1.12 弹性成像及定量分析

▲5.1.13 线阵探头二维视野角度独立偏转功能

5.1.14 脉冲反相谐波成像（可用于所有探头）

5.1.15 解剖 M 型，存储的动态图像仍可重新取 M 型图

▲5.1.16 组织多普勒，包括组织多普勒速度图，频谱图，心脏定量分析曲线等

▲5.1.17 非多普勒灰阶血流成像

- ▲5.1.18 彩色非多普勒血流成像
- ▲5.1.19 颈动脉内中膜厚度自动测量
- 5.1.20 心肌负荷成像
- ▲5.1.21 4D 容积成像功能软件
- 5.1.22 图像一键优化功能
- ▲5.1.23 高保真调幅造影技术
- 5.2 测量和分析：(B 型、M 型、频谱多普勒、彩色模式)
- 5.2.1 一般测量
- 5.2.2 妇产科测量
- 5.2.3 多普勒血流测量与分析
- 5.2.4 实时多普勒自动包络、测量和计算
- 5.2.5 心脏功能测量以及各瓣膜功能的测量、分析及报告
- 5.2.6 外周血管测量与分析
- 5.2.7 泌尿科测量与分析
- 5.3 图像存储与电影回放重现及病案管理单元
- 5.3.1 同屏一体化智能剪贴板，可以实时同屏存储和回放动态及静态图像，将存储的图像显示在屏幕上实时图像的下方，随时调阅、删除、导出图像
- 5.3.2 原始数据处理，可对回放的图像进行 ≥ 30 种参数调节
- 5.3.3 一体化病案管理单元包括病人资料、报告、图像等的存储、修改、检索和打印等
- 5.3.4 USB 接口 ≥ 5 个
- 5.3.5 内置硬盘 $\geq 500\text{GB}$
- 5.3.6 DVD 驱动器
- 5.4 输入/输出信号
- 5.4.1 输入：CD/DVD、USB、VGA
- 5.4.2 输出：VGA、S-Video、Audio、DVD、USB
- 5.5 连通性：可配医学数字图像和通信 DICOM3.0 版接口部件
- (六) 技术参数及要求
- 6.1 探头规格
- ▲6.1.1 探头接口 ≥ 4 个，探头接口上方具有探头激活指示灯设计

- 6.1.2 频率：宽频、变频探头，可视可调中心频率范围 2-15MHz
- 6.1.3 标配探头二维灰阶显示中心频率 ≥ 7 种
- 6.1.4 类型：支持凸阵，线阵，相控阵，微凸阵，4D 容积探头，有源面阵，单晶体探头
- 6.1.5 穿刺导向：探头可选配穿刺导向装置
- ▲6.1.6 扫描频率：
 - 四维容积探头：可视可调中心频率 2.0—6.0 MHz
 - 相控阵探头：可视可调中心频率 2.0—5.0 MHz
 - 电子凸阵：可视可调中心频率 2.0—5.5MHz
 - 电子线阵：可视可调中心频率 2.0—8.0MHz
 - 腔内微凸探头：可视可调中心频率 6.0—10.0MHz
- 6.2 二维灰阶显像主要参数
 - 6.2.1 发射声束聚焦： ≥ 4 段
 - 6.2.2 回放重现：灰阶图像回放 ≥ 5000 幅、回放时间 ≥ 60 秒
 - 6.2.3 预设条件：针对不同的检查脏器，预置最佳化图像的检查条件 ≥ 30 种，减少操作时的调节，及常用所需的外部调节及组合调节
 - 6.2.4 增益调节：B/M/CF/D 可独立调节，TGC 调节 ≥ 10 段
 - 6.2.5 超声系统最大探查深度 ≥ 30 cm
 - 6.2.6 256 灰阶
 - 6.2.7 系统动态范围 ≥ 250 dB，可视可调动态范围 36-96dB
 - 6.2.8 凸阵探头最大视野，18cm 深度时帧频 ≥ 50 帧；相控阵阵探头 90 度角，18cm 深度时帧频 ≥ 60 帧；
- 6.3 频谱多普勒
 - 6.3.1 方式：脉冲波多普勒 PWD；高脉冲重复频率 HPRF；连续波多普勒 CWD
 - 6.3.2 多普勒发射频率可视可调
 - 6.3.3 最大测量速度：PWD：血流速度 ≥ 7.0 m/s ； CWD： 血流速度 ≥ 14.0 m/s
 - 6.3.4 多普勒取样容积距离体表的深度可在屏幕上实时显示
 - 6.3.5 多普勒取样宽度 1-16cm

6.3.6 频谱多普勒实时自动包络测量技术，可测算参数 ≥ 14 种

6.4 彩色多普勒

6.4.1 显示方式：速度分散显示、能量显示、速度显示、方差显示

6.4.2 彩色自适应增强功能

6.4.3 彩色多普勒方向性能量图

6.4.4 多普勒频率可视可调 2-5 段

6.4.5 凸阵探头最大取样框，18cm 深度时帧频 ≥ 10 帧；相控阵阵探头 90 度角,最大取样框，18cm 深度时帧频 ≥ 12 帧；

(七) 其他要求

▲7.1 质量保证期为设备安装验收合格 36 个月，在三年保修期内设备（含探头）运行发生非人为故障，原厂提供免费服务。

二、配置清单

序号	配置名称	数量
1	超声主机系统平台	1 套
2	≥ 19 英寸 LED 宽屏显示器	1 台
3	计算与测量分析软件	1 套
4	标配探头	
4.1	凸阵探头	1 个
4.2	线阵探头	1 个
4.3	单晶体探头	1 个
4.4	腔内探头	1 个
4.5	四维容积探头	1 个
5	彩超配套软、硬件	
5.1	彩超工作站	1 套
5.2	后备电源	1 套
6	穿刺架	1 个
7	专业超声图文工作站及软件	1 套
8	彩色喷墨打印机	1 台

报价要求

1. 投标报价必须是完成该项目的一切费用总和，包括设备费、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技术培训费、设备安装费、调试费、售后服务费、国家规定的各项税费等全部费用。
2. 投标总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预算总金额，单个项目报价不得超过对应项目的采购预算金额。

技术需求

1. 本项目的技术要求中不包含实质性响应要求条款；重要技术要求条款以▲号标注，作为评标委员会评审时的重要参考指标，不作为投标无效条件；其它条款为一般技术要求。
- 2、技术需求中涉及技术参数等内容必须提供与投标产品相对应的产品彩页、技术规格说明书、检测报告等作为证明文件，并以证明文件内容为准。（如厂家的产品使用说明书为英文版，请同时提供中文版）

商务需求

（一）产品来源

供应商所投产品来源渠道合法，中标人须承诺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提供所投产品从生产厂家到投标人完整的各级渠道授权文件（投标时已经提供授权文件的投标人及制造商除外），否则采购人取消中标人中标资格。

（二）交货期、交货地点

1. 交货期：签订合同生效之日起___个自然日内供货、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国产设备 30 个自然日内交货、进口设备 60 个自然日内交货。）
2. 交货地点：广州地区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三）安装调试要求

1. 中标供应商必须按项目进度安排计划，派出适当的技术人员到安装现场负责免费安装和调试工作。在安装施工期间，严格遵守采购方的有关规定。

2. 中标供应商必须依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验收规范，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四）质量保证期

1. 质量保证期(质保期)是指中标供应商保证所供货物使用质量的最低期限。在质保期内，中标供应商对所供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不收取任何费用。质保期后，维修时如需更换配件，配件部分的费用按成本价收取。

2. 如用户需求书的技术参数要求或其它部分的内容中已对质量保证期限和计算时间作出具体要求的，以技术参数和配置中的要求为准；用户需求书的技术参数要求或其它部分的内容中未对质量保证期限和计算时间作出具体要求的，质保期不少于一年，自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代表在货物安装调试验收后的验收书上签字确认合格之日起计算。

3. 在质保期内，如设备或零部件因非人为因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则质保期和免费维修期相应顺延。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 60 个自然日则质保期重新计算。

4. 在质保期内，如货品非因采购人的人为原因而出现的问题由中标供应商负责包修、包换或包退，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的实际费用。

5. 在质保期内，中标供应商负责对其提供的货物整机进行维修和系统维护，不再收取任何费用，但非中标供应商责任的人为因素、自然因素（如火灾、雷击等）造成的故障除外。

6. 在质保期内，同一硬件一个月内连续 2 次出现同一故障，中标供应商须无偿更换同一档次货物。

7. 在质保期内，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较大争议时，由采购人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采购人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8. 在质保期内，对采购人的服务通知，中标供应商在接报后 2 小时内响应，

12 小时内到达现场，72 小时内处理完毕。

（五）技术培训要求

中标供应商应提供完整的培训计划和方案，列明培训人员数量、达到的水平等，培训内容包括设备的操作、日常维修、简单故障的识别及排除等。培训所需全部费用均由中标供应商支付。

（六）验收要求

1. 中标供应商向采购人交付的货物应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并具有出厂合格证明、出厂检验报告、质量保证书、中英文产品说明书（使用说明书）、在中国境内有效的保修卡和维修手册、报关单（进口产品）、到货设备清单以及外观检验报告、商业发票等有关资料。所有随货物的备品备件、随机工具及附件必须齐全并随货物一并交付给采购人。

2. 中标供应商提供的各种文件载明的内容必须真实，并达到相应的标准和投标文件的要求，否则视为不合格。

3. 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供应商无偿提供货物技术数据的检测结果，检测须由采购人认可的第三方按照双方同意的试验方法进行。检测结果必须证明供应商提供的技术数据是真实的，否则视为不合格。

4. 当出现不合格产品时，中标供应商须无条件更换合格产品，涉及的拆卸、运输、重新安装、重新检测等一切由于更换货物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5. 在验收过程中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较大争议时，采购人有权将货物交由采购人所在地的质量技术监督部门进行鉴定。经鉴定后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所涉及的拆卸费、运输费、鉴定费由采购人承担；经鉴定后货物不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视为不合格，所涉及的拆卸费、运输费、鉴定费由中标供应商承担，并且中标供应商还须承担更换货物后再次鉴定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6. 设备到货并经中标供应商技术人员安装后，采购人有权委托有相关资质的单位对上述设备进行校准或检验。

7. 货物安装调试合格后，所有技术指标达到技术标准要求，经验收合格后，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七）售后服务

1. 投标人提供完整的售后服务方案，方案须包括但不限于维护保养、保修、应急维修等内容。

2. 保修期是指在质保期后，中标供应商免费对所供货物实行包修、包维护保养的最低期限。在保期期内，如需更换配件时，只收取配件成本费用，不再收取其它任何费用。

3. 保修期限以用户需求书的技术参数要求或其它部分的内容中对保修期限的要求为准，计算时间自质保期结束之日起计算。

4. 在保修期内，对采购人的服务通知，中标供应商在接报后 2 小时内响应，12 小时内到达现场，72 小时内处理完毕。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一节 定义

1. 采购人：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2.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3. 投标人：响应本次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4.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5. 伴随服务与售后服务（在本招标文件中简称“服务”）：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承担与货物有关的运输、安装、调试、验收、培训、技术支持、售后保障及其他伴随服务等。
6. 评标委员会：依法组建负责本次项目评标工作的临时性组织。
7. 实质性响应：是指符合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条款等。
8. 书面形式：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9. 投标保证金：指投标人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交的款项。采购代理机构或者采购人因投标人的行为而蒙受损失时，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根据规定予以没收的款项。
10. 投标文件：本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文件有广义与狭义之分。

广义的包含（1）投标报价函；（2）投标文件正本；（3）投标文件副本；（4）投标文件的电子文档：投标文件的 PDF 格式文件一份，须有投标人单位公章，无病毒，不加密，不压缩，以 U 盘形式递交。

狭义的标注正本、副本。
11. 节能、环保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制定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和财政部、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制定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且都在有效期内。
12. 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1）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第二条规定，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

件：

①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②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2)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以《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准。

1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指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的企业。

14. 监狱企业：是指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的企业。

15. 品牌：本项目招标文件中出现的品牌仅为方便描述工艺、材料、设备参数的技术标准，而非限制性的技术标准，投标人可以在其提供的文件资料中选用替代标准，但这些替代标准必须相当于或优于本项目文件提出的技术标准。

第二节 招标文件澄清、修改与答疑

一、招标文件的组成

招标文件由以下内容及文件组成：

1. 招标公告
2. 采购需求
3. 投标人须知
4. 投标文件的编制
5. 开标、评标
6. 中标和合同
7. 投标文件格式
8.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9. 在采购过程中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更正公告，招标文件澄清、修改与答疑等书面文件。

二、招标文件澄清与修改

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时间。

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和修改文件后，应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如 24 小时内无书面回函则被视为同意确认澄清、修改的内容。

4. 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应根据最新发布的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

5.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

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三、招标文件疑问

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应以书面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之前通知到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同时将书面答复发给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每一投标人（答复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2. 本项目不举行集中答疑会。

第三节 投标说明

一、合格投标人及其证明文件和评价文件

投标人必须符合《招标公告》中的资格要求，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其满足合格投标人条件的资格证明文件，这些文件的任何缺漏，都会导致投标无效。

（结合《招标文件》“招标公告”及资格审查要求，按照《投标人资格审查表》对应检查项自查）

二、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1. 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货物和服务，其质量、技术等特征必须符合国家、行业现行的标准及采购需求。

2. 采购人有权拒收任何不合格的货物和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及相关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 投标人应承诺本项目所提供的货物、服务依法拥有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等；如果没有则须在报价中体现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并在投标文件中附有相关证明文件；如因第三方提出其侵权诉讼，则一切法律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三、投标有效期

1. 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之日起的 90 日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比规定期限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2. 在特殊情况下，原有投标有效期截止日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投标保证金不被没收；接受投标有效期延长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文件，而只会要求其相应地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和没收的规定将在延长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四、承诺

投标人须承诺所提交的资料和数据是真实有效的，否则所引发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五、纪律与保密事项

1. 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2. 获得本招标文件者，不得将招标文件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若有要求，开标后，投标人应归还招标文件中的保密文件和资料。

3. 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均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其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六、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人应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2. 投标保证金如下表：

包组号	包组内容	投标保证金 金额（人民币/元）
包四	四维彩超	13,000
包六	四维彩超	11,000

3. 投标保证金必须以投标人公司银行账户转账或电汇形式缴纳。

(1) 投标保证金账户为：

收 款 人：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珠江新城支行

账 号：1209-0563-6310-201

(2) 投标保证金缴纳时间：自招标公告发出之日起，至开标时间为止。

（以投标保证金到账时间为准）。

(3) 保证金转账底单请传真至采购代理机构（020—87302980）或发送电子

版至项目联系人邮箱（cs@gdhuaxin.cn），并注明项目编号及所响应包号。

4. 投标保证金用于保护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免受因投标人的行为而引起的风险。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因投标人的行为而受到损害时，将依法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5. 未按规定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接收。

6.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会被没收。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

（1）投标人在参与投标活动期间，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

（2）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对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包括但不限于密封、补盖公章、签字等），或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的；

（3）投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未在招标文件规定期限内签订采购合同的【特殊情况除外】；

（4）中标人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明确，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7. 投标人在中标后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的，投标保证金转为招标代理服务费，不足部分，采购代理机构保留依法追讨权利。

七、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本次项目的投标相关费用，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八、招标代理服务费

1. 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中标人须按规定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1）招标代理服务费应包含在投标报价中，不单列。

（2）招标代理服务费以供应商公司银行账户转账或现金的形式一次性支付。

2. 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计价格【2002】1980号、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发改价格【2011】534号、发改价格【2015】299号文进行收取，不足8000元的按8000元收取。

第四节 投标文件封装与提交

一、投标文件组成

1. 提交的投标文件由以下文件组成：

- (1) 投标报价函
- (2) 投标文件正本
- (3) 投标文件副本
- (4) 投标文件的电子文档 1 份（以 U 盘或刻录光盘形式）

2. 投标文件必须装订成册。对因未装订成册而造成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3. 投标文件正本、副本

- (1) 投标文件一式 6 份（正本 1 份，副本 5 份）
- (2) 每份投标文件必须在封面上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
- (3) 投标文件的正本按招标文件中已明示需要盖章、签名处，均必须盖章

及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名；

投标文件正本逐页加盖公章，投标文件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本。

(4) 投标文件正本、副本、电子文档的内容应一致，如果正本与副本或电子文档不符，以正本为准。

4. 投标文件如有任何修改，必须在修改处签名或加盖公章才生效，其修改必须清晰。

二、投标文件的封装

（一）投标文件封装要求

1. 投标人所有投标文件必须密封提交，**封口处应加盖投标人公章**。
2. 投标文件封装：投标人应将**投标报价函**、**投标文件**分别包装密封。
3. 投标文件封袋标识：投标文件封袋应标明以下内容：

投标文件

- 正本
- 副本
- 投标报价函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 号：

投 标 人：_____（名称并加盖公章）

联 系 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联系地址：_____

（二）投标文件封装内容

1. 投标报价函：开标会上使用，应单独密封，内装：

- （1）《退保证金说明函》（原件，格式要求详见 附件一“投标文件格式”【格式 7】）【仅作退保证金时用】
- （2）《开标一览表》（原件，格式要求详见 附件一“投标文件格式”【格式 15】）

2. 投标文件正本：包装密封（含投标文件的电子文档）

3. 投标文件副本：包装密封

（三）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多个包组进行投标的，其投标文件的编制应按每个包组的要求分别装订和封装。

三、投标文件的提交

1. 提交投标文件时间:2018年9月18日 10:00 至2018年9月18日 10:30 (北京时间)。
2.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18年9月18日10:30(北京时间),逾期不予接收。
3. 投标文件提交地点及开标地点:广州市越秀区广州大道中307号富力东山新天地36楼 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二号会议室。
4. 所有投标文件应在规定的提交时间送达提交地点,任何迟于提交截止时间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5. 电报、电话、电子邮件、传真形式的投标文件概不接收。
6. 任何撤回的投标文件将被原封退回投标人。

四、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 从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有效期期间,投标人不得对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包括但不限于密封、补盖公章、签字等),否则视为无效投标,其投标保证金也将按规定予以没收。
3. 从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有效期期间,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按规定予以没收。
4. 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评审结束后,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

第五节 询问、质疑与投诉

一、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二、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投标人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一)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对招标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招标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三、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1. 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2. 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代理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四、在法定质疑期内，投标人质疑时：

1. 必须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质疑文件原件，逾期不予接收。投标人以电话、传真或电邮形式提交的质疑属于无效质疑。

2. 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在法定质疑期内须一次性提出。

五、质疑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1. 质疑函（原件，详见 本节九“**质疑函格式**”）；

质疑函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分。依据“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质疑者提供的质疑函内容：应包括具体的质疑事项、事实依据及相关确凿的证明材料、明确的请求、投标人名称及地址、授权代表人姓名及其联系电话、质疑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附身份证明文件。



投标人为法人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的，需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应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事项）

六、采购代理机构自受理书面质疑文件之日起，在法律法规规定的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答复的内容不涉及法律法规规定应保密的事项及商业秘密。

七、对于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或举证不全查无实据被驳回次数在一年内达三次以上，将纳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八、询问与质疑与投诉联系方式

名 称：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广州大道中 307 号富力东山新天地 36 楼

电 话：020-87303028

传 真：020-87302980

九、质疑函格式见后页（可根据质疑内容增加或删除）

质 疑 函

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我公司依法参与了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根据《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等规定，我认为（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活动中，（招标文件/招标过程/中标结果）损害了我公司权益，特提出质疑。

一、我认为项目的（招标文件/招标过程/中标结果）损害了我司权益，具体事项如下（每个质疑事项应有与之相对应的证据予以支持。质疑事项属于涉密的，应提供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

质疑招标文件

1. 质疑内容招标文件____页，内容“_____”损害了我公司权益，

事实依据：_____（证据见附件第____页）

法律依据：

我方请求招标文件做如下修改：

我方对招标文件其他内容无质疑。

质疑招标过程

1. 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在_____进行的（接收招标文件（样品）、开标）过程，发生损害了我公司权益的事项，

事实依据：_____（证据见附件第____页）

法律依据：

我方请求：

我方对其他招标过程无质疑。

质疑中标结果

1. 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公布的中标结果，发生损害了我公司权益的事项，

事实依据：_____（证据见附件第____页）

法律依据：

我方请求：

我方对中标结果公告其他内容无质疑。

二、为维护我公司的合法权益，现要求贵方就上述质疑事项依照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在限期内作出回复。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质疑供应商（公章）：_____

项目联系人：_____

地 址：_____

电话（手机/座机）：_____

电子邮箱：_____

年 月 日

【说明】

1. 每个质疑事项应有与之相对应的证据予以支持。质疑事项属于涉密的，应提供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

2. 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七条，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不能作为质疑、投诉的证明材料)；

3.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三条，供应商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1至3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4. 质疑函应当署名并加盖公章。

不按上述要求拟写的质疑函，将作无效质疑处理。

第四章 投标文件的编制

第一节 投标文件编制说明

一、投标语言及计量单位

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投标的所有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简体。投标人提供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简体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2. 除非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代理机构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或国际公制单位。

二、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及要求的内容和格式编制投标文件。

(1) 投标人应完整、真实、准确的填写招标文件中投标文件格式要求的所有填写内容，且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认为有必要进行资料核实的要求。

(2) 如果因为投标人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2. 投标文件每页应有页码（插页除外），除要有明显的目录外，还要有《资格审查文件导读表》《符合性审查文件导读表》、《详细评审导读表》（详见附件一“投标文件格式”）。

第二节 投标文件编制内容

投标文件应按本招标文件附件一“**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制，且应包含以下内容：封面、目录、导读表、商务部分、技术部分、投标报价。

具体内容、格式及要求如下：

一、封面【格式 1】

二、目录【自行编制】

三、导读表【格式 2】

1. 投标人资格审查文件导读表
2.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文件导读表
3. 详细评审导读表

四、第一部分：资格审查及其他文件

（一）资格审查文件按以下要求提供

1.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含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代表身份证明复印件）：按【格式 3、格式 4】填写，不得修改；
3. 投标资格及文件声明函：按【格式 5】填写，不得修改；
4. 三证合一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如有国家另行规定则从其规定）；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社会团体组织登记证，或民办非企业及其他组织（提供证明文件）；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5.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信息”、中国政府

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查询情况证明：投标人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的供应商。

以“招标公告”发出之日起，两个网站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打印页并加盖公章。

如查询结果显示“没查到您要的信息”，视为没有上述三类不良信用记录。

6.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医疗器械注册管理办法》等法规的相关规定的相关要求：

（1）供应商为所投产品的生产企业的，必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且生产范围包含该产品；供应商为所投产品的代理商或授权供应商，必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且经营范围包含该产品。

（2）投标供应商必须提供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和《医疗器械注册登记表》复印件加盖公章。

（二）其他文件

1. 投标函：按【格式6】填写，不得修改；
2. 退保证金说明函：按【格式7】填写，不得修改；
3. 招标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按【格式8】填写，不得修改。
4. 制造商（或代理）授权书（如有）：参考【格式9】（或：“有效的经销商证书或代理商证书”复印件）进行编制；

五、第二部分：商务部分

投标人应提交中标后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文件，应提交：

1. 投标人基本情况说明：按照【格式10】要求进行编制；
2. 同类项目业绩情况一览表：按照【格式11】填写；

3. 拟任执行管理及技术人员一览表（如有）：按照【格式 12】填写；
4. 配送售后服务方案：按照【格式 13】要求进行编制；
5.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说明和商务资料。

六、第三部分：技术部分

1. 采购需求响应：根据“采购需求”要求，按照【格式 14】填写；

如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要求不能完全响应，应在投标文件中清楚地注明。投标人投标的内容与招标文件的要求有偏离时，无论这种偏离是否有利于采购人，投标人都应按【格式 14】如实填写《采购需求响应表》。

投标人所投的货物应提供原厂有关产品说明资料（或有关产品的彩页说明或国家相关认证机构出具的所投产品的检验报告）作为附件。所提供的产品说明资料亦应能反映投标人在《采购需求响应表》中响应的指标参数。若提供的产品说明资料与投标文件中提供的同一指标不一致时，应由生产厂商出具相关证明，否则以产品说明资料为准。

2. 产品配置清单：按照【格式 14-1】要求，投标人应提供详细的产品配置清单（附相关有效的证明资料）；

投标人需提供合同项下的货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证明货物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包括：

- （1）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 （2）应提供货物从采购人开始使用至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期间正常、连续地使用所需完整的备件和特种工具等清单，包括备件和特种工具的货源程序及现行价格。

（3）逐条对采购需求中的技术要求进行评议，说明所提供货物已对采购需求的技术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说明与技术要求条文的偏差和例外。

3.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说明和资料。

七、第四部分：投标报价

1.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附件投标文件格式要求填写报价文件：包括：

(1) 开标一览表：按照【格式 15】填写，不得修改；

(2) 投标分项报价表：按照【格式 16】填写，不得修改；

(3) 中小企业产品报价表（如有）：按照【格式 17】填写，不得修改；

(4)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按照【格式 18】填写，不得修改；

(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按照【格式 19】填写，不得修改，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接受社会监督，如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6)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格式自拟】。

2. 投标人只允许唯一固定投标报价，对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的投标文件将视为投标无效。

3. 投标报价包含产品货物（含相关配件、附件、安装材料等）价格、运送货物到采购人指定地点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运输、保险、装卸等费用）、仓储费、安装调试费、伴随服务费（包括但不限于人员培训费、技术使用及技术指导费）、售后服务费、税费等费用；除此之外，投标人不得再向采购人收取任何费用。

4. 投标人漏报的费用，视为此项费用已隐含在投标报价中，中标后不得再向采购人收取任何费用。

5. 投标人应以人民币为单位填报所有投标报价，合同实施时亦以人民币支付。

6. 本项目投标总价报价设最高限价，具体见下表。

包号	包组内容	数量 (单位)	最高限价 (人民币/万元)
包四	四维彩超	1 台	130
包六	四维彩超	1 台	110

7. 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第五章 开标、评标

第一节 开标

一、取消招标活动的权利

采购人经过法定程序，有权在授标之前取消本次招标活动，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也无义务向受影响的投标人解释采取这一行动的理由。

二、投标文件的接收

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投标文件提交地点。投标文件有以下情况的将被拒收：

1. 逾期送达的；
2. 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包括：
 - (1) 未密封或密封不完整；
 - (2) 未盖公章或公章不清晰，无法辨认出投标人名称。
3. 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按时及足额缴纳投标保证金的。

三、开标

- (一) 本次招标按本招标文件《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
- (二) 所有投标人应准时参加开标会，并按时签到。

参加开标会的投标人须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并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其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明文件供核实；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的，需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如报名时提供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其授权委托书已按招标文件要求格式填写的，且为同一人参加开标会的，则只需提供身份证明文件供核实。（除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外，投标人的其他人员不得参加开标会。）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三) 开标会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并主持，邀请采购人、投标人参加。

1. 投标文件密封完好性检查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由采购人委派监督人及（或）经办人、所有投标人（或代表）在开标现场共同查验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2. 宣布

投标文件密封完好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按照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到顺序当众进行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的相关内容等）。

3. 宣布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现场记录人员进行开标记录，并打印出纸质文件给采购人委派监督人、各投标人、宣布人、记录人，对宣布内容进行签名确认。

（四）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四、投标截止时，如投标人满足三家及以上的，正常开标，开标时均当众予以拆封、宣布。若不足三家的，不再进行开标，并将投标文件原封退还给投标人，投标人须进行签收。

第二节 投标人资格审查

投标人资格审查按以下表格内容进行：

投标人资格审查表

序号	资格审查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 A	投标人 B	...
1	投标保证金	缴纳凭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或：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含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代表身份证明复印件）	按附件一“投标文件格式”中“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编制、签署、盖章			
3	投标资格及文件声明函	按附件一“投标文件格式”中“投标资格及文件声明函”编制、签署、盖章			
4	三证合一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如有国家另行规定则从其规定）；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社会团体组织登记证，或民办非企业及其他组织（提供证明文件）；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复印件加盖公章			
5	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规定条件	打印页加盖公章。 （如查询结果显示“没查到您要的信息”，视为没有此三类不良信用记录）			

序号	资格审查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 A	投标人 B	…
6	供应商为所投产品的生产企业的，必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且生产范围包含该产品；	复印件加盖公章			
7	供应商为所投产品的代理商或授权供应商，必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且经营范围包含该产品；	复印件加盖公章			
8	投标供应商必须提供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和《医疗器械注册登记表》。	复印件加盖公章			
结论					

【说明】“√”为提供，“×”为未提供；结论为“未提供”则该供应商资格不符合本招标文件要求，不得进入下一步评审。

第三节 评标

一、评标委员会

(一) 本次招标评标将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评审专家从依法建立的评审专家库中，通过随机方式抽取。

(二)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三) 评审专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采购当事人也可以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或与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
3. 任职单位与采购人或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存在行政隶属关系；
4. 曾经参加过该采购项目的进口产品或采购文件、采购需求、采购方式的论证和咨询服务工作；
5. 同一单位的评审专家在同一项目评审委员会成员中超过一名；
6.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四)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1. 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投标人；
2. 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本招标文件本节“二 评标原则”第 5 点规定的情形除外；
3. 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4. 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5. 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6. 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7. 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前款第 1 至 5 项行为之一的，其评审意见无效，并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

二、评标原则

评标工作应依据国家和地方有关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择优、信用”的原则进行。

1. 评标委员会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独立评审。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或者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

2.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与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技术及价格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合格性和响应情况，仅依据投标人所递交一切文件的真实表述，不受与本项目无直接关联的外部信息、传言以及网上探讨性文章而影响自身的专业判断。

4.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5.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由评标委员会签字确认后）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三、评标工作程序

评标工作按下述顺序进行：

1.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
2. 详细评审——比较与评价、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才能进入详细的评审；详细评审分为商务评审、技术评审、投标价格评审，对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全面的比较与评价。

3. 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如有）。

四、评标方法

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各分值权重分配见下表：

内容	商务部分	技术部分	价格部分
权重	12%	53%	35%
分值	12 分	53 分	35 分

第四节 评标标准

一、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条款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详见评标标准之一《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表》】

二、详细评审

详细评审是对投标文件中商务、技术和投标报价进行比较与评价。

(一) **商务评审**：按照招标文件中商务评分表的评审细则进行评审和比较，并量化打分。统计商务得分取各评委的商务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投标人的商务得分。【详见评标标准之二《商务评分表》】。

所有评委所评各项的评分及算术平均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二位，再汇总得出的该投标人的商务得分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二位。

(二) **技术评审**：按照招标文件中技术评分表的评审细则进行评审和比较，并量化打分。统计技术得分取各评委的技术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投标人的技术得分。【详见评标标准之三《技术评分表》】。

所有评委所评各项的评分及算术平均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二位，再汇总得出该投标人的技术得分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二位。

(三) 价格评审

1. **评标价**：评标价为各投标人价格评审的唯一评审依据。评标价为各投标人投标总价报价经过修正和扣除后的价格。

中标后，如投标总价报价有按 2. ①--④修正，则修正后的投标总价报价为中标价；如无按 2. ①--④修正，则投标总价报价为中标价。

2. 投标总价报价的修正

投标文件总价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的顺序修正：

①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

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②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③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④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⑤ 对于采购人需要的服务和附带备品、配件所需的费用，如果投标人是另外单独报价的话，评分时计入投标总价报价；

⑥ 当投标人的报价出现漏项，评审时，评标委员会取所有投标人的此项最高报价作为漏项报价并更正总价，计算价格得分；【如获中标则视该投标人免费提供该内容】。

3. 按上述修正后的投标总价报价，对投标人具有法律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其投标无效，其投标保证金依法予以没收。

4. 按上述 2. 修正后的投标总价报价，还需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扣除。

评委对于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的价格扣除，依据投标人提交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对于非专门面向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采购的项目，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扣除表

序号	情形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非联合体供应商 (供应商须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 价格扣除 6%	评标价 = 修正后的投标总价报价 -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 × 6%

序号	情形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2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扣除 6% (不再享受序号 3 的价格折扣)	
3	联合体一方为小型和微型企业且小型和微型企业协议合同金额占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	对联合体总金额扣除 2%	评标价 = 修正后的投标总价报价 × (1 - 2%)

【说明】

(1) 中型企业不享受以上优惠。

(2)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提供其他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价格扣除。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视同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4)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

5. 价格评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详见评标标准之四《价格评分表》】。

计算价格得分：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各有效投标人的评标价（指投标总价报价经修正、折扣后的价格）中，取最低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价格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评标价}) \times 100 \times 35\%$$

三、综合评分

1. 综合得分=技术得分+商务得分+价格得分
2. 各项得分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四、中标候选人名单确定

1.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综合得分相同的，按下列顺序排列：（1）节能和环保产品；（2）节能产品或环保产品；（3）修正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4）技术得分（由高到低顺序）。

2.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 本次招标项目推荐三位中标候选人，在中标候选人中确定一位作为本项目的中标人。

评标结果中排序第一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序第二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

五、评标报告

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1. 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2. 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3. 评标方法和标准；
4. 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5. 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6.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六、废标

在采购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评标标准之一：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符合性审查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 A	投标人 B	……
1	投标有效期	为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内有效			
2	签署、盖章	按附件一“投标文件格式”中各类文件格式要求编制、签署、盖章			
3	投标总价报价	是固定唯一价，未超出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4	实质性响应	满足招标文件中的★条款（如有）			
5	投标文件的完整性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半数以上评委认定为完整的			
6	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半数以上评委认定为有效的			
结论					

【说明】“√”为符合，“×”为不符合；有半数以上的评委对供应商的结论为“不符合”则该供应商为未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不得进入下一步详细评审。

评标标准之二： 商务评分表（12分）

（本项目总分 100 分，商务分值占总分值权重的 12%。）

序号	评审因素	分值结构	评分细则
1	商务要求响应情况	4	横向比较，优：4分；良：2-3分；差：0-1分。
2	产品来源合法情况（以制造商证明文件、产品代理证明文件或产品授权证明文件为准）	2	能提供所投产品从生产厂家到投标人 完整的 各级渠道来源合法有效证明文件的，得2分； 只提供投标人获得合法授权的证明文件，但无法证明从生产厂家到投标人合法渠道完整性的，得1分； 未提供证明文件的不得分。
3	供应商资信、信誉、及履约能力（提供证明文件）	3	横向比较，优：3分；良：2分；差：1分；未提供证明文件的不得分。
4	有效业绩（有效业绩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投标供应商签订的合同、业绩内容与本项目产品相同、成交单价≥本项目同产品单价最高限价的80%、合同签订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2年内，须提供合同和验收报告作为证明文件）	3	每份有效业绩得1分，最高不超过3分。未同时提供合同及验收报告，或业绩中产品与本项目的产品不相同，或不满足其它业绩条件的不计得分。

【说明】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各类有效资料，投标人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评标标准之三： 技术评分表（53 分）

（本项目总分 100 分，技术分值占总分值权重的 53%。）

序号	评审因素	分值结构	评分细则
1	带▲号重要技术要求响应评审	20	<p>带▲号的重要技术要求条款：</p> <p>每 1 项负偏离扣 2 分，扣完为止。是否偏离情况以产品彩页、技术规格说明书、检测报告等证明文件中的内容为准，无证明文件的视为负偏离。</p>
2	一般技术要求响应评审	24	<p>每 1 项负偏离扣 1 分，扣完为止。响应表内容与证明文件内容不一致的，以产品彩页、技术规格说明书、检测报告等证明文件中的内容为准。</p>
3	产品知名度、先进性和可靠性评审	5	<p>根据产品知名度和技术水平在同类产品中领先，技术成熟性、设备可靠性情况横向比较（不以技术响应表中投标人声称的“正偏离”条款数量作为评分依据）。</p> <p>第一名：5 分；第二名：3 分；第三名：1 分；第四名及之后的不得分。</p>
4	技术服务和售后服务方案评审	2	<p>完善具体的技术服务和售后服务内容（包括维护保养和应急维修的安排、技术人员支持、技术培训等，不包括质保期和保修期的期限），各阶段服务计划详尽。</p> <p>横向比较，第一名：2 分；第二名：1 分；第三名：0.5 分；第四名及之后的不得分。</p>
5	质保期或保修期限评审	2	<p>在用户需求书中要求的基础上：</p> <p>另外增加质保期或保修期的，每增加 1 年加 0.5 分，最高不超过 2 分；</p> <p>未在用户需求的基础上增加期限，或者期限不满足用户需求的，本项得 0 分。</p>

【说明】

1. 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各类有效资料，投标人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2. 投标人所投的货物应提供原厂有关产品说明资料（或有关产品的彩页说明或国家相关认证机构出具的所投产品的检验报告）作为附件。所提供的产品说明资料亦应能反映投标人在《采购需求响应表》中响应的指标参数。若提供的产品说明资料与投标文件中提供的同一指标不一致时，应由生产厂商出具相关证明，否则以产品说明资料为准。

第六章 中标和合同

第一节 中标

一、中标人的确定

1. 评标委员会提交评标报告和推荐中标候选人后，在规定时间内，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2. 第一中标候选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以此类推，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1) 提供虚假资料，伪造文件等一切弄虚作假行为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中标人确定后，将在媒体上进行中标结果公示（与发布招标公告的媒体一致）。

二、《中标通知书》的发放

1 招标结果在相关网站上公示，对招标结果在公示期间如供应商有质疑，应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递交正式的质疑文件（质疑文件具体内容见本文第三章第五节 询问、质疑与投诉）。

2. 中标结果公示结束，待中标人完成招标代理服务费的缴纳后，由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中标通知书》一经发出，采购人无故改变中标结果，或中标人擅自放弃中标的，须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第二节 合同签订与履行

一、合同的订立

1. 中标人应出具《中标通知书》，在法定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在规定的时间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3. 本合同中甲方是指采购人，乙方是指中标人。

二、合同的组成

合同组成部分：

1. 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2. 《中标通知书》；
3.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
4. 与本次招标活动有关的书面澄清、修改、补充说明及公告公示；
5. 本项目的采购合同。

三、合同的履行

1. 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 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四、其他情形

1. 签订合同前和履行合同时，有以下情形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或与下一中标候选人

签订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1) 中标人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签订或履行采购合同的；

(2)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3) 中标人不能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的承诺签订合同，或经核定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事实不符，从而影响公平、公正及合同执行的；

(4) 中标人存在弄虚作假等情况骗取中标的；

(5) 中标人的投标报价、供货、配送及售后服务等存在重大偏差，甚至存在欺诈行为的；

采购人发现中标人有第(2)、(3)、(4)及(5)点情形，有权取消中标人的中标资格，没收其保证金；或有权终止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保留依法追究的权利。

2. 如果中标候选人均无法签订合同，采购人将依法重新招标，对受影响的各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五、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本项目拟签订合同文本格式见附件二。

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但不得偏离实质性条款。

附件一

投标文件格式

【格式1】 封面

正本/副本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包号及内容： _____

投标单位： _____

地 址：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格式 2】 导读表

投标人资格审查文件导读表

序号	资格审查文件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提供情况		页 码	备 注
			有	无		
1	投标保证金	缴纳凭证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或：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含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代表身份证明复印件）	按附件一“投标文件格式”中“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编制、签署、盖章				
3	投标资格及文件声明函	按附件一“投标文件格式”中“投标资格及文件声明函”编制、签署、盖章				
4	三证合一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如有国家另行规定则从其规定）；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社会团体组织登记证，或民办非企业及其他组织（提供证明文件）；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复印件加盖公章				
5	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	打印页加盖公章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规定条件					
6	供应商为所投产品的生产企业的，必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且生产范围包含该产品；	复印件加盖公章				
7	供应商为所投产品的代理商或授权供应商，必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且经营范围包含该产品；	复印件加盖公章				
8	投标供应商必须提供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和《医疗器械注册登记表》。	复印件加盖公章				

【说明】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资格审查的重要内容，投标人须按照其内容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投标无效。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文件导读表

序号	符合性审查文件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提供情况		页码	备注
			有	无		
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内有效				
2	签署、盖章	按附件一“投标文件格式”中各类文件格式要求编制、签署、盖章				
3	投标报价	是固定唯一价，未超出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4	实质性响应	满足招标文件的“★”条款（如有）				
5	投标文件的完整性	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编制				
6	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编制				

【说明】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符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投标人须按照其内容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投标无效。

详细评审导读表

文件类型	序号	文件名称	提供情况		页码	备注
			有	无		
商务部分	1	按照商务评分表中“评分项目”逐一系列明（本表格可加行）				
	2	根据招标文件，投标人认为有需要提供的其它商务资料				
技术部分	1	采购需求响应表				
	2	按照技术评分表中“评分项目”逐一系列明（本表格可加行）				
	3	根据招标文件，投标人认为有需要提供的其它技术资料				
投标报价部分	1	开标一览表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及其他文件

【格式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日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说明】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所填内容必须真实、清楚，不得涂改。

3. 为避免废标，请投标人务必提供本附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格式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兹授权_____同志，为我单位授权代表人，全权代表我司参与本项目投标的一切事宜。

有效期限：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附：法人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复印件

- 【说明】**
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所填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不得涂改。
 3. 有效期限：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自本单位递交投标文件之日起生效。
 4. 投标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本附件不需提交。

授权委托书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格式 5】 投标资格及文件声明函

投标资格及文件声明函

致：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我方愿意参加 2016 年-2017 年南沙区卫生系统医疗设备采购项目(超声类)包组四、包组六（第二次重招）（项目编号：NSYLSB17CZ0201）的投标，并声明截至开标日：

一、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复印件；
2. 我方已依法建立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如有需要，可随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便核查；
3. 我方承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我方依法缴纳各项税费及社会保险费用，如有需要，可随时提交相关缴费证明，以便核查；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审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投标无效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我方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方承担。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 6】 投标函

投 标 函

致：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 2016 年-2017 年南沙区卫生系统医疗设备采购项目(超声类)包组四、包组六（第二次重招）（项目编号：NSYLSB17CZ0201），我方愿参与投标。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 2016 年-2017 年南沙区卫生系统医疗设备采购项目(超声类)包组四、包组六（第二次重招） 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愿意积极参与投标。

_____（投标供应商名称）作为投标供应商正式授权_____（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在此提交的投标文件，正本壹份、电子文件（U 盘）壹份。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时间起 90 天。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供货资格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二）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标日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回投标或中标后不按规定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或不提交履约保证金，则贵方将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三）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信息或资料。

（四）我方完全尊重和认可评委会所作的评标结果；同时，我方理解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中标资格。

（五）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采购需求》及《合同》中的全部任务。

（六）如我方被授予合同，我方承诺支付就本次招标应支付或将支付的招标代理服务费（详见按招标文件要求格式填写的《招标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七）我方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八）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权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我方承诺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十）我方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十一）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 . 邮政编码： .
 电 话： . 传 真：
 联 系 人： . 职 务： .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日 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格式 7】 退保证金说明函

退保证金说明函

致：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我方为 2016 年-2017 年南沙区卫生系统医疗设备采购项目(超声类)包组四、包组六（第二次重招）（【项目编号：NSYLSB17CZ0201】）投标所提交的投标保证金¥_____元（小写金额），请贵司退还时转账至以下账户：

收款单位：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投标人提供的退还保证金账户必须与实际投标人名称一致，此函要求盖公章。

保证金银行汇款回单粘贴处

（需加盖公章）

【格式 8】 招标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招标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致：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在贵公司组织的 2016 年-2017 年南沙区卫生系统医疗设备采购项目(超声类)包组四、包组六(第二次重招) (【项目编号: NSYLSB17CZ0201】) 招标中我方如获中标, 我方保证在收到《缴费通知书》后, 按要求及时向贵公司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如我方违约, 愿接受贵公司出具的违约通知, 按招标代理服务费用的 200% 在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或采购人付给我方的中标合同款中扣付, 并在此同意和要求采购人办理支付手续。我方愿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9】 制造商（或代理）授权书（如有）

制造商（或代理）授权书

致：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我方_____（制造商（或代理）名称）是依法成立、有效存续并以制造（或代理）（产品名称）为主的企业法人，主要营业的地点设在_____（制造商地址）（代理地址）。兹授权_____（投标人名称）作为我方真正的合法代理人进行下列活动：

1. 代表我方办理贵方采购项目名称为 2016年-2017年南沙区卫生系统医疗设备采购项目（超声类）包组四、包组六（第二次重招）（项目编号：NSYLSB17CZ0201）的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由我方制造（或代理）的（投标标的名称）的有关事宜，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2. 作为制造（或代理）商，我方保证以投标人合作者身份来约束自己，并对该投标响应共同和分别负责。

3. 我方兹授权_____（投标人名称）全权办理和履行此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一切事宜。兹确认_____（投标人名称）及其正式授权代表人依此办理一切合法事宜。

4. 授权有效期为本授权书签署生效之日起至该项目的采购合同履行完毕止，若投标人未中标，其有效期至该项目招投标活动结束后自动终止。

5. 我方于_____年__月__日签署本文件，_____（投标人名称）于_____年__月__日接受此文件。

授权制造厂（总代理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_____

部门：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_____

部门：_____ 年__月__日

【说明】1. 本格式适用于投标人不是所投货物的制造商时应提供的证明。

2. 本格式仅为制造商（或代理）授权书的参考格式，可根据授权内容进行修订，但其授权内容至少包括但不限于所授权经销产品、有效期、授权地区等。

3. 投标人也可提供有效的经销商证书或代理商证书。

第二部分

商务部分

【格式 10】 投标人基本情况说明

投标人基本情况说明

- 1、公司名称：_____ 电话号码：_____
- 2、地 址：_____ 传 真：_____
- 3、成立时间：_____ 经济性质：_____
- 4、开户银行名称及账号：_____
- 5、营业执照或登记证或自然人身份证号：_____
- 6、投标人简介（格式自行编制）

【格式 11】 同类项目业绩情况一览表

同类项目业绩情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2016 年-2017 年南沙区卫生系统医疗设备采购项目(超声类) 包组四、包组六（第二次重招）

项目编号：NSYLSB17CZ0201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人	联系人及电话	合同总价	签约日期

【说明】根据评审要求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格式 12】 拟任执行管理及技术人员一览表（如有）

拟任执行管理及技术人员一览表

项目名称：2016 年-2017 年南沙区卫生系统医疗设备采购项目(超声类) 包组四、包组六（第二次重招）

项目编号：NSYLSB17CZ0201

职责分工	姓名	现职务	持何种资格证书	曾主持/参与的同类项目经历	职称	专业工龄
...

【说明】1. 根据评审要求提供相关资料。

2. 在使用地区配备稳定的服务人员，须提供服务人员相关证明材料。

【格式 13】 配送售后服务方案

配送售后服务方案

投标人详细写出对此服务提供保障服务的能力(如服务网点数、技术人员等),提供服务的便利性,质保体系及措施及提供配送售后服务。至少应包括下列几项:

- 1、 投标人对自己提供货物实行“三包”的说明;
- 2、 投标人响应用户配送要求的计划和情况说明;
- 3、 可向用户提供的优惠条件程度(备品、配件、专用工具等的供应);
- 4、 对用户人员培训(对人员培训的要求,提出对操作培训、维护培训、现场培训、课程安排等)。
- 5、 投标人是否建立专门的售后服务机构(售后服务机构的地点、人员);
- 6、 质保期及质保期后的相关服务
- 7、 ……

厂家售后服务机构	
地 点	
电 话	
人 员	其中技术人员__名
响应时间	接报后__小时内响应, __小时内到达现场, __小时内维修好, 如维修不好, 有无提供备用机
其它优惠条件	

供货商全省各地级市的产品维修电话和联系人: (格式自拟)

第三部分

技 术 部 分

【格式 14】 采购需求响应表

采购需求响应表

项目名称：2016 年-2017 年南沙区卫生系统医疗设备采购项目(超声类) 包组四、包组六（第二次重招）

项目编号：NSYLSB17CZ0201

条款序号	采购需求条款	投标实际 参数/条款	响应情况	差异说明

【说明】

1. 投标人应对照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响应。投标人响应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2. 投标人所投的货物应提供原厂有关产品说明资料（或有关产品的彩页说明或国家相关认证机构出具的所投产品的检验报告）作为附件。所提供的产品说明资料亦应能反映投标人在《采购需求响应表》中响应的指标参数。若提供的产品说明资料与投标文件中提供的同一指标不一致时，应由生产厂商出具相关证明，否则以产品说明资料为准。

3. 投标人应按投标货物实际数据填写，不能照抄《采购需求》要求。

【格式 14-1】 产品配置清单

产品配置清单

(格式自拟)

【说明】投标人应提供详细的产品配置清单（附相关有效的证明资料和产品宣传彩页）。

第四部分

投 标 报 价

【格式 15】 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2016 年-2017 年南沙区卫生系统医疗设备采购项目(超声类) 包组四、包组六（第二次重招）

项目编号：NSYLSB17CZ0201

投标价格单位：人民币/元

投标总价：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包号	包组内容	规格型号	数量	交货期	备注

- 【说明】**
1. 投标报价包含产品货物（含相关配件、附件、安装材料）价格、运送货物到采购人指定地点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运输、保险、装卸等费用）、仓储费、安装调试费、伴随服务费（包括但不限于人员培训费、技术使用及技术指导费）、售后服务费、税费等费用。
 2. 此表除装订于投标文件中外，还应将此表原件一份置于投标报价函中。
 3. 对于批量采购的，则无需在本开标一览表中罗列规格型号，其规格型号在分项报价表中详细罗列。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 17】 中小企业产品报价表（如有）

中小企业产品报价表

项目名称：2016年-2017年南沙区卫生系统医疗设备采购项目(超声类)包组四、包组六（第二次重招）

项目编号：NSYLSB17CZ0201包号及包组内容：_____

序号	分项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产地	数量	单价	总价	说明
1								
2								
3								
.....								
合计(大写)人民币_____元，(小写)¥_____元								

- 【说明】** 1. 此表为《分项报价表》中关于中小企业产品单列明细表。
 2. 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中规定的中小企业产品的，需在本表中详细列明，作为评审时价格扣除6%参与评审的依据。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 18】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说明】1. 若投标人不属于规定的中小企业范围，或提供的产品不是中小企业制造的，请勿提交本声明函。

2. 若投标人属于规定的中小企业范围，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具体按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格式 19】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附件二

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广州市政府采购

合 同 书 (货物类)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_____)

甲 方 (采购人):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地 址: _____

甲 方 (使用方):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地 址: _____

乙 方: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地 址: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协商确定,甲方向乙方订购下列设备及其服务,为明确双方责任和权利,特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具体条款如下:

1. 合同设备

乙方负责向甲方供应下表中所列设备及负责安装调试。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产地厂家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元	元
总金额(人民币):						

2. 合同总价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_____元整,即_____元,该合同总金额是设备、包装、仓储、运输、安装、调试及验收合格之前及保修期内包括备品备件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金额不变。

3. 合同组成

详细价格、技术说明及其它有关合同设备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说明。所有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投标文件、会议纪要、协议、澄清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一部分。

4. 技术要求

乙方所提供设备，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和安全环保标准以及该产品的出厂标准及符合甲方的技术要求，并提供该设备的出厂测验报告。

5. 合同设备包装、交货、安装及验收

5.1 合同设备的包装

设备的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5.2 合同设备的交货

5.2.1 乙方交货时间：合同签定后_____个工作日内

5.2.2 乙方交货地点：运输及卸车至甲方（使用方）指定地点。

5.3 合同设备的安装调试

5.3.1 乙方负责合同项下的安装调试，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

5.3.2 乙方安装时须对各安装场地内的其他设备、设施有良好保护措施。

5.4 设备的验收

5.4.1 合同设备安装调试正常运行 15 天后验收，验收应在甲（使用方）、乙双方共同参加下进行。

5.4.2 验收按国家有关的规定、规范进行。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设备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甲方（使用方）应作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甲乙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5.4.3 如果合同设备运输和安装过程中因事故造成货物短缺、损坏，乙方应及时安排换装，以保证合同设备安装的成功完成。换货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5.5 乙方保证合同项下提供的设备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商标或其他知识产权。否则，乙方须承担对第三方的专利或其他知识产权的侵权责任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所有费用。

5.6 如合同设备属于国家强制计量或检定的设备，则验收前乙方须提供国家计量或检定机关所出具的合格证书，甲方（使用方）可协助乙方联系有关部门进行检测，但相关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

6.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6.1 乙方保证合同设备是全新、未曾使用过的，且进货渠道合法。其质量、规格

及技术特征符合合同附件的要求。

6.2 合同设备质保期为本项目甲方（使用方）验收合格之日起____年。

质保保用期内非因甲方（使用方）的人为原因而出现产品质量及安装问题，由乙方负责包修、包退或包换，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乙方应在收到甲方（使用方）报修通知后按照甲方（使用方）要求派员到现场维修（用户需求书另有规定除外）。

质保保用期后对乙方合同货物提供终身免费维修服务，如需更换零配件，乙方只收取零配件费，在硬件无改变的情况下，软件终身免费升级。

下列情况乙方不负责免费保修：

- （1）不按照乙方提供的正确使用方法而引致设备故障损坏；
- （2）擅自改装设备；
- （3）各种人为因素或天灾等外来因素造成的损坏。

6.3 因设备的质量问题而发生争议，由广东省或广州市质检部门进行质量鉴定。设备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用由甲方承担；设备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用由乙方承担。

6.4 乙方无偿培训甲方（使用方）操作人员，主要内容为设备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修理，日常使用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培训地点主要在设备安装现场或按甲方安排。

7. 付款办法

本合同的每笔款项以人民币支票或汇款方式支付，合同设备到甲方（使用方）指定地点交付并完成安装验收后，乙方凭：

- （1）合同；
- （2）验收调试合格报告（加盖甲方（使用方）公章）；
- （3）乙方开具的正式发票等；
- （4）验收时间为货到安装完成后正常工作 15 日后。

（5）由甲方（采购人）在设备验收合格后三个月内一次性向乙方支付合同的总金额 95%（南沙区第六人民医院、南沙区东涌医院除外），设备安装及验收合格满一年，无质量问题，设备正常运行，甲方（采购人）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5%。

(6) 若甲方资金属于财政拨款，则甲方向财政局申请支付的日期视为甲方向乙方支付日期。

8. 技术服务

8.1 乙方应派员到甲方指定地点配合工作。

8.2 乙方按甲方提供的合同执行进度计划，再配合甲方及有关单位，以此做好合同执行进度上的配合工作。

9. 不可抗力

9.1 不可抗力指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或其它双方认定的不可抗力事件。

9.2 签约双方中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影响合同执行时，发生不可抗力一方应尽快将事故通知另一方。在此情况下，乙方仍然有责任采取必要的措施加速供货，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尽快解决本合同的执行问题。

10. 索赔

10.1 如有异议，甲方有权根据有关政府部门的检验结果向乙方提出索赔。

10.2 在合同执行期间，如果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和差异负有责任，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 乙方同意退货，并按合同规定的同种货币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2) 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甲乙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3) 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的部分，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甲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相应延长质量保证期。

10.3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30 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甲方将从合同款项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

11. 违约责任

11.1 甲方应依合同规定时间内，向乙方支付货款，每拖延一天甲方须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0.1% 的违约金。

11.2 乙方未能按时交货，每拖延 1 天，须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3%的违约金。累计逾期交货 10 天，甲方除要求乙方按照前述标准支付违约金外，甲方可以解除合同内容并要求乙方赔偿因此所造成的经济损失或要求乙方继续按合同提供货物。

11.3 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须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5%的违约金。

11.4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5%的违约金。

11.5 乙方不能交付货物，则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7.5%的违约金。

12. 合同终止

如果一方严重违反合同，并在收到对方违约通知书后在 30 天内仍未能改正违约的另一方可立即终止本合同。

13. 争议解决

签约双方在履约中发生争执和分歧，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若经协商不能达成协议时，则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受理期间，双方应继续执行合同其余部分。

14. 其他

14.1 本合同正本及附件共七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五份、乙方二份。合同自签字之日起即时生效。

14.2 双方确认本合同约定的地址是有效送达地址，任何一方变更地址须书面通知对方，否则，一方按照约定地址向对方送达通知、函等文件的，视为有效送达。

14.3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处理。

附件清单：

1. 合同配置清单及分项价格清单
2. 售后服务承诺
3. 其他补充约定

甲方（采购人）：

法人代表：

地址：

电话：

乙方：

法人代表：_____

联系人手机：_____

地址：



传真：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电话：
传真：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开 户 行：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装机联系人：
电话：

甲方（使用方）：
法人代表：
地址：
电话：
传真：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安装联系人：
电话：



关注微信公众号



公司官网

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网 址：<http://www.huaxinbidding.cn>
电 话：020-87300828 (总机) 020-87303068 (商务)
传 真：020-87302980 020-87304088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广州大道中307号富力东山新天地36楼

选择华鑫·选择放心
CHOOSE HUAXIN CHOOSE REST ASSURED